

Valspar 公司：供应商行为准则

Valspar 极其重视与供应商铸就的业务关系。这些关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，就是确保相信我们的供应商能够维护管控 Valspar 经营行为的核心伦理价值观，包括公平公正对待员工，并遵守地方、国家及国际法律。其中许多原则已在我们的《道德及商业行为准则》政策中阐明，全世界每位 Valspar 员工及所有 Valspar 的业务合作伙伴（包括供应商）都需要遵守。本《供应商行为准则》阐明了我们对供应商的期望。供应商应查阅 Valspar 《道德及商业行为准则》与 Valspar 《供应商行为准则》，并采取相应措施遵守其条款。

- 1. 利益冲突。** Valspar 《道德及商业行为准则》政策教导员工，要避免其行为方式与其符合 Valspar 最佳利益的行为义务发生冲突，即使是表面冲突也不行。我们期望供应商的行为方式符合此要求。供应商不得向 Valspar 员工提供可能与 Valspar 利益发生冲突的报酬或业务或赚钱机会。个人关系同样也不得非正当地影响商业决策。如果供应商对 Valspar 在这方面的期望有任何疑问，应与 Valspar 讨论此事，或确保 Valspar 员工也这样做。
- 2. 礼品、餐饮及招待。** 供应商与任何 Valspar 员工或代表之间绝不可以提供、给予或接受现金礼品或现金等价物。可以接受商务礼仪或价值很小的赠品，但条件是：(i) 符合 Valspar 《道德及商业行为准则》及 Valspar 《全球礼品及招待政策》；(ii) 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提供；(iii) 适合环境及习俗；以及 (iv) 服务于合法的商业目的。如果供应商对有关礼品或商务赠品的适当性有任何疑问，应首先与收受人、收受人的上司或 Valspar 法务部讨论此事。
- 3. 贿赂与回扣。** 严禁向或代表 Valspar 行贿或给予回扣，在任何情况下违反此规则均将构成立即终止业务关系的依据。期望与 Valspar 从事业务的供应商能够遵守美国《反海外腐败法》(FCPA)、英国《反贿赂法》及所有适用的其他全球反贿赂的法律。
- 4. 保密。** 期望供应商理解并尊重 Valspar 对信息保密的要求。因业务关系需要接触 Valspar 的机密或专有信息的任何供应商，都必须与 Valspar 签署保密协议，制定适当的保密程序，并应 Valspar 请求说明已采取的保密措施。供应商不得利用 Valspar 的专有或机密信息自己或怂恿他人进行证券交易。如果供应商认为自己错误地或无意间接触到 Valspar 的特许、机密或专有信息，应立即通知 Valspar，并停止利用或进一步扩散该信息。
- 5. 工作场所条件。** Valspar 竭力公平对待员工，尊重员工，并遵守所有适用的工作场所法律，包括国内和国际有关奴役、强制劳动、童工及贩运人口的禁令。原材料供应商必需采取所有必要措施，确保其供应 Valspar 的材料未依赖童工、强制劳动或贩运人口进行生产，在 Valspar 采取任何措施确保遵守此条款（包括但不限于书面查询或工厂审计）时，供应商应与 Valspar 通力合作。

6. **环保责任。**通过产品创新、工艺改进及客户指导，Valspar 尽力减少对环境的影响。在经营业务时，Valspar 遵守所有适用的环保法律及法规，期望其供应商也能做出相同的承诺。
7. **冲突矿物。**如果供应 Valspar 的材料来自或含有冲突矿物，¹供应商必须告知 Valspar 该事实，并必须按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定义，证明该等材料“无 DRC 冲突”或来自回收或废弃金属材料。期望供应商通力合作，回答 Valspar 的任何查询，确认供应 Valspar 的材料中是否存在冲突材料的状况。
8. **报告潜在的不当行为。**发现任何 Valspar 员工或代表 Valspar 行事的任何人有不端行为时，都应报告给本公司。供应商应拨打 1-612-851-7306 联络 Valspar 法务部，报告不端商业行为的问题。诚实报告可疑的不端行为是对供应商的期望，不会危及供应商与 Valspar 的业务关系。然而，如果 Valspar 了解到供应商对违反本《供应商行为准则》知情不报，将构成终止业务关系的依据。

若有任何问题或疑问，请电邮 vendorinquiries@valspar.com。

¹ 根据 2010 年《多德-弗兰克华尔街改革与消费者保护法》，“冲突矿物”定义为锡石、钶钽铁矿石、金、钨或其衍生物。参阅 1934 年的《证券交易法》第 13 (P) 条及《联邦法典》第 17 卷第 240 及 249b 条的证券交易委员会法规。